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四通股份
股票代码:6038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港口大道沙田段 646 号 304 室
执行动人:黄建平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一致行动人:谢悦增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执行动人:邓建华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规、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股份”、“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若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四通股份、上市公司	指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唯德实业	指	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建平及黄建平的一致行动人:谢悦增、邓建华
本报告书	指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上市公司向“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宿迁德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德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深圳德创汇通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王增等4名”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9,360万股(含本数)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唯德实业以现金认购四通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行为(股份认购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2019年9月2日,四通集团与唯德实业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
(补充协议),本协议	指	2020年2月18日,四通集团与唯德实业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一致行动协议)	指	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于2019年3月7日签署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1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管理办法》)	指	根据2020年2月14日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制工作的规定》修订的,现行有效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制办法》
(实施细则)	指	根据2020年2月14日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修正的,现行有效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建平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港口大道沙田段 646 号 304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87B7E4E
经营范围	2019年5月10日至长期 实业投资;新材料研发;建筑材料、特种陶瓷、纳米材料的研发服务及技术咨询;股权投资;仓储服务;仓储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港口大道沙田段 646 号 304 室
联系电话	0769-8113333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谢悦增	黄建平	邓建华
	15.75%	72.5%	9.75%

	唯德实业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黄建平持有唯德实业72.5%的股权,为唯德实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一致行动协议》,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在四通股份股东大会表决时以一致意见表决,因此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构成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黄建平控制的企业,与谢悦增、邓建华构成一致行动人。

(1)黄建平,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2)谢悦增,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3)邓建华,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外投资的企业。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①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黄建平及/或其一致行动人谢悦增、邓建华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核心业务	黄建平	邓建华
1	广东美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64.01%	20.87%
2	唯德实业	实业投资	72.50%	17.75%
3	广东唯德美陶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44.02%	14.35%
4	东莞市唯德美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44.02%	14.35%
5	东莞市唯德美陶工业园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35.22%	11.48%
6	江西丰城唯德汇码头有限公司	货物装卸	30%	20%
7	拉姆经济科技开发区东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实业投资	55%	22%
8	重庆众鑫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5%	13%
9	嘉兴美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	6.43%	0.21%

注:上表中的核心企业为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直接投资的公司,该等公司的控股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亦为其控制的企业。
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黄建平及/或其一致行动人谢悦增、邓建华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的关联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黄建平	邓建华
1	唯德实业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2	广东唯德美陶控股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3	江西和美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监事	执行董事、总经理
4	江西唯美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监事	执行董事、总经理
5	重庆唯美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执行董事、总经理	监事
6	广东美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	监事
7	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销售	监事	执行董事、经理
8	广东唯德美陶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9	广东唯德美陶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10	东莞市唯德美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销售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11	东莞市唯德美陶工业园有限公司	陶瓷制品生产和销售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12	东莞市唯德美陶有限公司	文化生产和销售	执行董事	监事
13	重庆众鑫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理	监事
14	广东美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15	广东丰城唯德汇码头有限公司	货物装卸	监事	董事长
16	江西丰城唯德汇码头有限公司	货物装卸	监事	董事长
17	广东唯德美陶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监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为黄建平,监事为邓建华,其他董事为谢悦增、邓建华。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所述。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有关的重大行政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除四通股份外,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建平。2019年3月7日,黄建平与谢悦增、邓建华签署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其在上市公司重大决策中审议相关事项时三人一致意见进行表决,构成《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九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在四通股份互为一致行动人。因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建平与谢悦增、邓建华构成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权益变动决定及其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基于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现金认购四通股份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唯德实业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即40,000,000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其中唯德实业认购股份数量为不超过40,000,000股。

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不超过80,000,000股测算,同时假设唯德实业认购其中的50%,即40,000,000股,则本次权益变动后,唯德实业将持有上市公司40,000,000股,占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346,680,000股的11.54%。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与唯德实业于2020年2月18日签订的《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认购金额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360万元,唯德实业认购金额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50%,唯德实业认购金额不超过24,680万元。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金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后的要求予以调减的,唯德实业同意按照上市公司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后的唯德实业认购的金额。

2、认购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上述定价的计算方式: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经上市公司与唯德实业等发行对象协商,发行价格确定为6.17元/股。

如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认购数量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即80,000,000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未超过80,000,00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唯德实业认购金额不超过24,680万元,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唯德实业认购股份数量为不超过40,000,000股。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或发行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核准后的要求等情况下予以调整的,则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唯德实业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认购金额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调整金额同比例相应调整。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根据送股、配股、唯德实业认购的股票数量亦作相应调整。

4、认购方式

唯德实业将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5、支付方式

唯德实业应于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认购股份款缴款通知(以下简称“缴款通知”)后,按照缴款通知的要求将认购资金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并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划入甲方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6、认购股份的限售期

唯德实业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另有规定,从其规定。

唯德实业所取得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发行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限售期结束后,唯德实业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转让时需遵守当时

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当赔偿守约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和可得利益在内的全部损失。本协议对违约责任另有约定的除外。

如违约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的缔约目的无法达成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如因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及时予以赔偿。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经证监会核准后,唯德实业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及缴款通知的要求缴纳认购股份的,上市公司有权解除除本协议;如经上市公司同意,在唯德实业未支付认购股份的情况下,唯德实业仍有权认购上市公司或唯德实业显失公允,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实现(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构成客观不能,则双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且不构成违约。

8、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并在下述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一)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协议;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四通股份主营业务及资产结构进行重大调整或整合的明确计划。若四通股份在未来进行主营业务调整,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合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四通股份或其子公司进行资产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合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四通股份董事进行调整的具体计划,亦无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

四、对四通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届时发生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四通股份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六、对上市公司分枝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四通股份现有分枝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以后拟进行上述分枝政策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四通股份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四通股份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程序。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